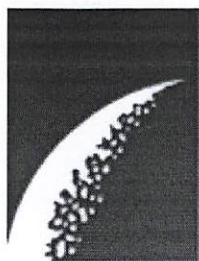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拟转让股权涉及的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天源评报字〔2022〕第 0439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TIANYUAN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六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5133020139511401202200055
合同编号:	1000073308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天源评报字〔2022〕第0439号
报告名称:	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28,400,000.00元
评估机构名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林勇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51040011 银川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51110039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生成日期: 2022年08月16日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7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7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10
四、价值类型	12
五、评估基准日	12
六、评估依据	13
七、评估方法	16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23
九、评估假设	27
十、评估结论	28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0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4
附 件	36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前提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摘 要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及结论摘要如下:

- 一、 委托人一: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艺精集团)
- 二、 委托人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声电子)
- 三、 被评估单位: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超声)
- 四、 评估目的: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
- 五、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四川超声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四川超声账面资产总额 244,618,388.15 元,账面负债总额 136,166,431.10 元,所有者权益 108,451,957.05 元。

- 六、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 七、 评估基准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八、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 九、 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揭示的假设条件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 12,840.00 万元(大写:壹亿贰仟捌佰肆拾万元整)作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增值 1,994.81 万元,增值率为 18.39%。

评估结论仅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应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来确定,当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较小时,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 十、 特别事项说明

(一) 根据四川省国家保密局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告知书》(川保函[2022]2 号), 对四川超声作出撤销保密资格的行政处罚。按照《武器装备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办法》(国保发[2016]15 号), 被撤销保密资格的行政处罚, 1 年内不允许重新申报保密资格。四川超声在行政处罚期间不具备新增军品客户的资格。根据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出具的有关事项说明“四川超声涉密业务占比较小, 军品收入大多来自非涉密印制板产品, 行政处罚期间可继续供应非涉密印制板产品。且四川超声未来年度的收入与《四川超声关于行政处罚可能导致的经营业绩影响评估及未来 5 年经营计划》(以下简称: 经营计划) 中的收入数据保持一致”, 本次评估以该经营计划作为其预测基础, 如期后经营计划发生改变或与实际收入存在差异, 将影响评估结论。

(二) 四川超声成立时, 股东超声电子以 CCTC 商标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入股, 根据四川超声章程第四章无形资产的使用约定, “除在公司成立起十五年内(即截止到 2013 年 7 月 5 日) 拥有超声电子投入的无形资产的使用权外, 超过十五年后未经超声电子同意不再拥有该无形资产的无偿使用权。”截至评估基准日, 四川超声仍一直无偿使用该 CCTC 商标。股权转让后, 四川超声是否需支付对价或者不能再使用该 CCTC 商标, 需由转让方和被转让方商谈确定。据上, 本次评估以四川超声未来年度仍无偿使用该 CCTC 商标为前提, 未考虑该未定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三) 截至评估基准日, 纳入评估范围的 4 项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名 称	面 积(M ²)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建成年月	备注
经营(生产)用房	1,824.39	3,177,997.68	1,273,042.71	2000 年 01 月	
钻房	941.00	948,173.35	819,514.27	2016 年 12 月	
层压车间	1,830.00	5,697,218.23	5,542,709.71	2020 年 12 月	
绿油房	972.00			2011 年 12 月	账外资产
合 计	5,567.39	9,823,389.26	7,635,266.69		

四川超声已提供了建筑物的原始建造资料, 本次评估对上述房屋建筑物的建筑面积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按施工图纸结合现场测量确定, 评估时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但未经专业测绘机构测绘。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房屋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人为母公司艺精集团，根据艺精集团与四川超声签订的《土地租用协议》以及共同出具的《关于明确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建（构）筑物权属关系的情况说明》，土地租赁期内（租赁期为2022年5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四川超声公司可正常使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艺精集团承诺五年内不会收回土地使用权，若五年后没有其它规划用途，同等条件下优先租赁给四川超声；自艺精集团和超声电子双方合资以来，约定四川超声在艺精集团租赁土地上修建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在租赁期满或自行搬迁时，应由四川超声拆除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或无偿转让给艺精集团，同时约定若土地租用协议到期后双方不再续约的，该租用土地上修建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由四川超声负责拆除并恢复土地原貌，若四川超声不拆除，由艺精集团负责拆除，拆除的费用由四川超声承担。

本次评估未考虑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同时未考虑如期后四川超声无法持续租赁上述土地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资料，截至评估基准日，部分原材料因超期无法使用、失效而待报废或无订单需求待处理，且无回收价值，其账面价值2,216,844.49元；本次评估考虑了该部分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价值，若期后上述部分订单状况发生变化，将影响评估结论。

（五）截至评估基准日，库存商品存在尾数单168,942.00片，账面价值1,705,869.11元；尾数单系四川超声为保证产品合格率，生产数量大于客户订单的库存部分。尾数单产成品销售实现的前提为客户后续对该类产品存在订单需求，如无订单需求，则无法实现收入。本次评估按账面值列示，未考虑期后销售或积压对其价值的影响。

（六）截至评估基准日，发出商品中：（1）因问题产品以及无法开票确认收入的订单数量为850,832.00片，合计金额1,154,798.93元，四川超声预计该部分发出商品已无法收回，本次评估考虑了该部分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价值；（2）存在尚在跟进中的问题订单，账面数量125,328.00片，合计金额769,181.76元，该部分未来能否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按其账面值列示，未考虑期后无法收回对其价值的影响。

（七）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情况说明，闲置淘汰设备共7台（套），账面原值1,211,820.51元，净值238,272.17元。该批设备仅能作废品处理。具体明

细如下：

资产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2	刨边、倒角机		2	2000 年 1 月	44,000.00	2,200.00
63	绿油前磨板生产线	JL-2010GM-I	1	2003 年 8 月	155,000.00	7,750.00
115	数控钻床	WKD9-A6	1	2009 年 11 月	594,017.09	106,319.95
133	数控铣床	WKR94	1	2010 年 3 月	329,059.83	66,399.03
316	50 格履带式放板机	ZWF-FL50	1	2014 年 8 月	25,641.03	12,883.35
409	手动电鍍金生产线		1	2017 年 1 月	64,102.56	42,719.84
合计			7		1,211,820.51	238,272.17

(八)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下述专利尚在申请审查中，未取得相关证书，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授权日期	证书号	权利人
1	一种线路板电镀工艺用可调框架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24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书号第 16268113 号	四川超声
2	一种线路板周侧表面打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书号第 16301914 号	四川超声
3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涂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书号第 16272899 号	四川超声
4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证书号第 16272898 号	四川超声

上述专利于期后取得相关权利证书，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值的影响。

(九)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了以下审计报告，具体如下：

机构名称	报告名称	报告编号	出具日期	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XYZH/2020GZ A30022 号	2020 年 3 月 31 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XYZH/2021GZ AA30069 号	2021 年 4 月 19 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国富专审字 [2022]5102000 2 号	2022 年 6 月 30 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上述审计报告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重要评估依据之一，如上述报告失真将会影响评估结论。

(十) 本次资产基础法评估时未考虑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减值可能涉及的所得税

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一)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本次评估结论是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股权比例的乘积。特提请报告使用者在引用本评估报告结论作为交易参考时, 需在本评估结论基础上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或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的影响。

(十二)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 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 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上述事项对评估结论和本次经济行为的影响。

十一、 资产评估报告日: 2022 年 7 月 6 日。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使用评估结论, 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资产评估报告

天源评报字〔2022〕第 0439 号

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共同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共同转让股权涉及的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一概况

1. 企业名称：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艺精集团)
2. 企业住所：绵阳市绵山路 72 号（江油市德胜南路 87 号）
3. 注册资本：5,000.000000 万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王新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6216970079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核子及核辐射测量仪器制造；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辐射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委托人二概况

1. 企业名称：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声电子)
2. 企业住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 12 号
3. 注册资本：53,696.6000 万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莫翊斌

5.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2311310326

7. 经营业务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超声电子仪器、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子材料、家用电器、通讯产品(不含通信终端)、电子计算机,超声电子仪器的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及属下控股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生产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未经外经贸部批准,不得经营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的出口业务及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的进口业务(按[2000]汕贸管登记证字第 006 号文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企业名称: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四川超声)

2. 企业住所: 江油市德胜南路 87 号

3. 注册资本: 2,650.0000 万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 许统广

5.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08972585E

7. 历史沿革:

四川超声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6 日, 由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艺精技术开发总公司(于 2012 年 6 月更名为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四川超声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7.00 万元, 而实际收到的注册资本为 1,331.00 万元, 资本公积为 3.9313 万元。其中, 超声电子认缴出资金额为 1,331.00 万元, 实缴金额为 1,334.9313 万元, 认缴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2%; 艺精集团认缴出资金额为 816.00 万元, 实缴金额为 0.00 万元, 认缴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8%。上述出资, 业经四川政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川政验(98)第 2 号”《验资报告》。

1999 年 4 月, 艺精集团完成了实缴义务并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后四川超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7.00 万元, 而实际收到的注册资本为 2,147.00 万元, 资本公积 9.4129 万元。其中,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331.00 万元, 实缴金额为 1,334.9313 万元, 持股比例为 62%; 艺精集团认缴出资金额为 816.00 万元, 实缴金额为 821.4816 万元, 持股比例为 38%。上述出资, 业经四川

政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川政验（99）字第49号”《验资报告》。

2000年1月，超声电子和艺精集团以货币资金新增投资503.00万元，增资后四川超声注册资本为2,650.00万元。其中，超声电子出资金额变更后为1,643.00万元，持股比例62%；艺精集团出资金额变更后为1,007.00万元，持股比例38%。上述出资，业经四川政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川政验[2000]字第06号”《验资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四川超声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认缴出资比例（%）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643.00	1,643.00	62%
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7.00	1,007.00	38%
合计	2,650.00	2,650.00	100%

8. 经营业务范围：

生产和销售印制电路板系列产品,及与印制板产品相关的进出口贸易,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近三年四川超声的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115,404,269.56	133,122,747.46	194,917,491.75
营业成本	91,852,176.46	95,370,236.27	138,265,344.96
利润总额	4,583,621.50	14,409,511.06	21,756,639.49
净利润	4,464,495.19	12,749,212.48	19,697,601.40
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0,151,393.44	182,612,821.28	244,618,388.15
总负债	64,056,214.75	93,768,430.11	136,166,431.10
净资产	76,095,178.69	88,844,391.17	108,451,957.05

上述会计数据业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其中：2019年数据摘自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的XYZH/2020GZA3002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年数据摘自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的XYZH/2021GZAA30069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年数据摘自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富专审字[2022]5102000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川超声是一家专门从事印制电路板生产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各

类高可靠质量要求或特殊工艺要求的印制板，为各类军工、车载、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通讯服务器等领域提供高可靠性要求的印制板及相关服务。

10.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四川超声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11.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均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拟对外转让被评估单位股权。

(四)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人限制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材料研究所文件《关于同意部分所属企业股权转让、解散清算的通知》（所发[2021]144号）和《关于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调整转让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股权审计评估基准日的批复》（所发[2022]43号）以及《汕头超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艺精集团和超声电子拟对外转让四川超声股权，该经济行为已经批准同意。

本次评估目的系为该经济行为提供四川超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四川超声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四川超声账面资产总额 244,618,388.15 元，账面负债总额 136,166,431.10 元，所有者权益 108,451,957.05 元。财务报表反映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流动资产		180,002,112.51
存货		60,054,980.41
非流动资产		64,616,275.64
固定资产	96,409,399.21	58,673,756.52
其中：建筑物类	9,823,389.26	7,635,266.69
设备类	77,302,320.69	50,397,029.72
固定资产清理	9,283,689.26	641,460.11

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资产	5,686,058.53	5,028,89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3,62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44,618,388.15
流动负债		125,949,859.12
非流动负债		10,216,571.98
负债合计		136,166,431.10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108,451,957.05

四川超声于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由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富专审字[2022]5102000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四川超声申报账面未记录的3项发明专利和35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号/证书号
1	一种多功能 PCB 板压平设备	实用新型	2018/7/6	ZL201821069801.3
2	一种 PCB 板涂胶设备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0843.4
3	一种 PCB 板粉尘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0847.2
4	一种 PCB 板毛料切割机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2060.X
5	一种 PCB 板制备用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2058.2
6	一种印制板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7/9	ZL201821080112.2
7	一种印制板的起拔器	实用新型	2018/7/9	ZL201821080759.5
8	一种 PCB 电路板转运箱	实用新型	2018/7/6	ZL201821068892.9
9	一种 PCB 板生产用冷却设备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0845.3
10	一种新型印制板	实用新型	2018/7/9	ZL201821080114.1
11	一种 PCB 板自动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2065.2
12	一种双层微波高频印制板	实用新型	2018/7/6	ZL201821069790.9
13	一种印制板的内嵌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7/9	ZL201821080785.8
14	一种 PCB 板制备用压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2059.7
15	一种用于 PCB 图形转移的精确显影系统	实用新型	2015/12/17	ZL201521056106.X
16	一种 PCB 板的弯板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6/26	ZL201820992063.3
17	一种用于加工印制电路板的微型钻头	实用新型	2016/3/14	ZL201620189886.3
18	一种多层印制线路板接板器	实用新型	2016/3/14	ZL201620189825.7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号/证书号
19	印刷电路板生产用空气净化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6/3/14	ZL201620189887.8
20	一种印刷电路板薄板喷锡治具	实用新型	2015/12/17	ZL201521056109.3
21	一种红外定位印刷电路板压机	实用新型	2015/12/17	ZL201521056110.6
22	一种 PCB 钻孔机夹槽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12/17	ZL201521056105.5
23	一种印刷电路板喷锡助焊剂挤压传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17	ZL201521056118.2
24	一种用于 PCB 板图形转移过程中的 Pin 钉菲林工装	实用新型	2013/1/25	ZL201320041252.X
25	碱性蚀刻 PH 值自动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0/5/19	ZL201010177267.X
26	印制电路板边沿铜箔切除装置	发明专利	2021/4/21	ZL202110429635.3
27	一种电路板铜箔粘贴装置	发明专利	2021/4/23	ZL202110438697.0
28	一种加热固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24	ZL202120590975.X
29	一种用于线路板侧边抛光的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24	ZL202120590972.6
30	一种线路板半成品转移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24	ZL202120590844.1
31	一种线路板测试用抓取装置	实用新型	2021/4/1	ZL202120663851.X
32	一种线路板分切用下衬装置	实用新型	2021/4/1	ZL202120663613.9
33	一种线路板分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1/4/1	ZL202120663797.9
34	一种原料板压平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12	ZL202120523757.4
35	一种线路板电镀工艺用可调框架	实用新型	2021/3/24	ZL202120590976.4
36	一种线路板周侧表面打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12	ZL202120525054.5
37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涂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12	ZL202120525053.0
38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12	ZL202120523754.0

除上述资产外，四川超声未申报其他账外资产、负债。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资产评估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单项资产评估报告。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本评估项目选用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确定评估基准日所考虑的主要因素：

根据 2022 年 3 月 4 日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材料研究所批准的《关于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调整转让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股权审计评估基准日的批复》（所发[2022]43 号）文件的要求。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材料研究所文件《关于同意部分所属企业股权转让、解散清算的通知》（所发[2021]144 号）和《关于四川艺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调整转让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股权审计评估基准日的批复》（所发[2022]43 号）；

（2）《汕头超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
7.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
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
9.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
10.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
11.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
12.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14.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20.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21. 《关于建筑服务等营改增试点政策的通知》;
22.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23.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25.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
14.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
15.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
16.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
17.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
18.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19.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
20.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

(四) 权属依据

1. 四川超声《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机动车行驶证;
4. 专利证书、权利说明书、专利申请文件、专利年费缴纳凭证等;
5. 关于产权情况说明;
6. 有关产权转让合同;
7. 与资产或权利取得与使用相关的经济业务合同、协议及发票等;
8.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 取价依据

1. 四川超声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及相关财务资料;
2. 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及前两年审计报告;
3.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富专审字[2022]5102000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 四川超声提供的历史经营资料;
5. 四川超声编制的盈利预测与规划资料;
6. 《企业会计准则》;
7.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1号》(中国证监会);
8. 主要原材料近期市场价格信息、库存商品销售价格信息资料;
9. 《四川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
10. 《四川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11. 四川省建筑工程造价指数;
12. 《房屋完损等级及评定标准》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13. 四川超声提供的工程图纸及工程决算等有关资料;
14. 房屋建筑物所在地房地产市场价格信息资料;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
16.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17. 互联网查询价格信息;
18. 向设备生产厂家或经销商询价的资料;
19. 科学技术出版社《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20. 建筑工业出版社《造价工程师常用数据手册》;
21. 相关资产的购置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

22. 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3. 同花顺金融终端;

24. 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察看和市场调查取得的与估价相关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的基本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分为市场法、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

1. 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其使用的基本前提有:

- (1) 必须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
- (2) 公开市场上存在可比的交易案例或可比上市公司;
- (3) 交易案例或可比上市公司与评估对象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2.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应用收益法必须具备的基本前提有:

- (1) 投资者在投资某个企业时所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该企业(或与该企业相当且具有同等风险程度的同类企业)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的现值;
- (2) 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合理预测;
- (3) 能够对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进行合理估算。

3.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通过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对整体的贡献价值,合理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的前提条件有:

- (1) 被评估资产处于持续使用状态或设定处于持续使用状态;
- (2) 可以调查取得购建被评估资产的现行途径及相应社会平均成本资料。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了市场

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经查询国内资本市场和股权交易信息,由于难以找到足够的与四川超声所在行业、发展阶段、资产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或可比的上市公司,也难以收集到评估基准日近期发生的可比公司股权交易案例,故不宜采用市场法。

四川超声从整体上看,主要资产皆系经营性资产,资产状态良好。四川超声是一家专门从事印制电路板生产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各类高可靠质量要求或特殊工艺要求的印制板。四川超声自成立以来已经经营多年,其管理和技术团队、销售和采购渠道已基本稳定,并积累了相应的专利技术和一定的客户资源,公司的盈利模式已趋于成熟。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历年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预测资料,预计其未来可持续经营及稳定发展,整体获利能力所带来的预期收益能够客观预测,因此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

在评估基准日财务审计的基础上,四川超声提供的委估资产及负债范围明确,可通过财务资料、购建资料及现场勘查等方式进行核实并逐项评估,因此本次适用资产基础法评估。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三) 资产基础法简介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基础法的原理,具体资产及负债评估过程如下:

1.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对各项货币资金未发现影响净资产的重大未达账项;对人民币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金额确定评估价值。

(2) 债权类流动资产

债权类流动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融资款项、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对于债权类流动资产,在分析账龄、核实权益的基础上,按预计可收回的金额或预计能够实现相应的权益确定评估价值。

(3)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在抽查盘点以验证评估基准日库存数量的基础上,按存货类别分别进行核实和评估。

1) 原材料

对于超期失效、变质、无用的原材料,因向管理层确认无可回收价值,故评估值仅考虑了该部分存货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金额;对于评估基准日价格波动较大的,已经核实后的基准日近期不含税采购价格作为评估单价;其余原材料账面价值构成合理,周转较快,大多为近期采购,且价格相对稳定,其账面价值基本能够反映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2) 在产品

了解产品的生产流程和相关的成本核算方法,根据被评估单位的成本核算程序,验证其核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在产品账面余额包括已投入的材料及应分摊的人工、制造费用。经核实其料、工、费核算方法基本合理,可能的利润由于完工程度较低,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3) 库存商品

在了解库存商品的实际状况的基础上,对库存商品近期市场销售价格进行了调查。评估时,按照以下情况分别进行评估:

A.库存商品中的尾数单系被评估单位定产定销,但为保证产品质量,会以超出订单需求的数量进行生产,故存在尾数单。截至评估基准日,尚不明确该部分的未来销售计划,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营销策略,无法消化的尾数单会由客户以成本价解决,历史年度无法消化的尾单产成品,被评估单位会逐月进行清理,同其他发出商品一并结转计入成本中。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无法确认上述尾数单的处理方式,被评估单位还需继续跟进,故对于该部分按账面值列示。

B.对于其他库存商品,采用逆减法进行评估,按正常销售价格(不含增值税)扣减销售费用和销售税费,再扣除适当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价值,具体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评估价值} &= \text{不含税售价} - \text{销售费用} - \text{全部税费} - \text{一部分税后利润} \\ &= \text{库存数量} \times \text{不含税单价} \times [1 - \text{销售费用率} - \text{税金及附加率} - \text{销售} \\ &\quad \text{利润率} \times \text{所得税率} - \text{适当比率} \times \text{销售利润率}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end{aligned}$$

4) 发出商品

对于发出商品,核查销售合同以及出库、签收等相关资料,对大额的发出商品发函询证。经核实,未见异常。

评估时,按以下情况分别进行评估:

A.发出商品存在问题产品以及无法开票确认收入的订单,经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确认无法收回,故评估值仅考虑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金额。

B.部分发出商品为免费试样,评估值仅考虑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金额;

C.对于尚在跟进中的问题订单,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D.其余发出商品采用与库存商品相同的逆减法方法进行评估。

2.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根据本次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实物状况、利用情况和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及相关衍生方法的适用性后,选择成本法作为评估方法。

成本法是通过估算房屋建筑物的重置成本和房屋建筑物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将重置成本扣减各种贬值,或在综合考虑各项贬值基础上估算综合成新率,最后计算得到房屋建筑物的评估价值。本次评估选用的具体的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1) 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购置或购建与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必要、合理的成本和相关税费等,如: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前期工程费及其他建设项目相关费用、建设期资金成本、合理利润等。

重置成本=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前期工程费及其他建设项目相关费用+建设期资金成本+合理利润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理论成新率与现场勘察成新率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即分别根据年限法和现场勘察计算出成新率,然后根据不同权重计算出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综合成新率=现场勘察成新率 A×权重 C+年限法成新率 B×(1-权重 C)

对于构筑物,一般按理论成新率即年限法成新率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3. 固定资产——设备类

根据设备的实际利用情况和现状，分析了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定成本法作为本次设备评估的主要方法。部分老旧设备采用二手市场交易价评估。

设备评估的成本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设备的重置成本和设备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将重置成本扣减各种贬值，或在综合考虑设备的各项贬值基础上估算综合成新率，最后计算得到设备的评估价值。本次评估选用的具体的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 = 重置成本 × 综合成新率

(1) 重置成本的确定

设备的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购置或购建与评估对象功效相同的全新资产所需的必要、合理的成本和相关税费等，如：设备的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资金成本以及其他费用等。其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成本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 + 基础费 + 安装调试费 + 资金成本 + 其他费用

对于车辆，通过市场询价取得车辆的购置价(不含增值税)，加上车辆购置税及其他费用确定车辆的重置成本。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重要设备通过现场勘查结合使用年限确定综合成新率；普通设备以年限法为主确定综合成新率；车辆根据行驶里程、使用年限和现场的勘察情况确定其成新率，根据孰低原则，选择三个成新率中最低的成新率作为综合成新率。

4.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为四川超声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 3 项发明专利和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根据无形资产的特点、利用情况和资料收集情况等，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对于四川超声持有的专利，由于无形资产成本收益弱对应性及市场中类似无形资产的交易案例稀缺，故采用收益法对公司拥有的专利进行评估。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中的收益法，从无形资产在一定的规模条件下能够为被评估单位带来的收益角度，通过合理方法，确定归属于评估对象的收益净流入，并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得出该评估对象在一定的经营规模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根据可收集的资料，对于归属于这些无形资产的收益净流入采用收入提成法确定。

具体分为如下四个步骤：

- 确定无形资产的经济寿命，预测在经济寿命期内无形资产相关的收入；
- 分析确定无形资产对收入提成率；
- 采用适当折现率将归属于评估对象的现金流折成现值；
- 将经济寿命期内现金流现值相加，确定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

其基本公式为：

$$P = \sum_{t=1}^n \frac{R_t \times K_t}{(1+r)^{m_t}}$$

式中：P： 委估资产的评估价值

R_t ： 第 t 期与无形资产相关的收入

K_t ： 第 t 期的收入提成率

m_t ： 第 t 期折现期

n： 经济寿命年限

t： 收益期

r： 折现率

5. 使用权资产

根据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了解使用权资产概况，收集租赁合同，对租赁资产的租赁时间、项数、面积、租金等逐一核实。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的过程进行了复核。对于计提坏账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应收款项评估值与纳税基础的差异，按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确定评估值；对于存货减值损失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存货评估值中进行考虑。对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次评估不考虑非流动资产增减值导致的所得税影响，按账面价值列示。

7. 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对于评估范围内的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在核对明细账、总账，抽查原始凭证及函证的基础上，以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实现后被评估单位预计需要承担的

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价值。

(四) 收益法简介

1. 收益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中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次评估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对被评估单位的价值进行估算。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折算成现时价值,估计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

2. 评估模型和各参数的确定

(1) 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对象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结合四川超声的经营情况及资产负债结构,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计算公式如下:

公式 1: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负债价值

公式 2: 企业整体价值 =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 溢余及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公式 3: 企业自由现金流 = 息税前利润 × (1 - 所得税率) + 折旧与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净增加额

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对象所处行业特点、自身竞争优势以及未来发展前景的分析,判断评估对象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因此,本次评估取其经营期限为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的无限年期;在此基础上采用分段法对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预测范围内公司的未来净现金流量分为详细预测期的净现金流量和稳定期的净现金流量。

由此,根据上述公式 1 至公式 3,设计本次评估采用的模型公式为:

公式 4:

$$P = \sum_{t=1}^n \frac{F_t}{(1+r)^{it}} + \frac{F_{n+1}}{r(1+r)^{in}} + \sum C - D$$

式中: P: 评估值

F_t : 未来第 t 个收益期的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

r : 折现率

t: 收益预测期

i_t : 未来第 t 个收益期的折现期

n: 详细预测期的年限

ΣC : 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D: 基准日付息债务价值

(2) 各参数确定方法简介

1)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主要通过对四川超声的历史业绩、相关产品的经营状况, 以及所在行业相关经济要素及发展前景的分析确定。

2) 收益法要求评估的企业价值内涵与应用的收益类型以及折现率的口径一致, 本次评估采用的折现率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式中: WACC: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 权益资本成本

K_D : 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D/E: 目标资本结构

3) 详细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对四川超声管理层的访谈结合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市场调查和预测, 综合考虑了被评估单位目前生产经营状况、营运能力、行业的发展状况, 取 5 年左右作为详细预测期, 此后按稳定收益期。即详细预测期截至 2026 年, 期后为永续预测期。

4) 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及账务情况的分析判断, 分别确定评估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付息债务, 并根据各资产、负债的实际情况, 选用合适的评估方法确定其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整个评估过程包括接受委托、核实资产与验证资料、评定估算、编写资产评估报告、内部审核及提交报告, 具体过程如下:

(一) 接受委托

1. 在与委托人明确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范围及评估基准日等基本事项，并确认评估独立性不受影响、评估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我公司接受委托并与委托人签订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 委派项目负责人并组建评估项目组；

3. 编制工作计划和拟定初步技术方案。

(二) 核实资产

1.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向四川超声提供所需资料明细清单；

2. 选派评估专业人员指导四川超声相关人员编制评估申报明细表；

3. 辅导四川超声财务和资产管理人員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按评估申报明细表的内容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和填报，同时按评估资料清单的要求收集准备相关的审计报告、产权证明、历史经营状况、资产质量状况、收益预测资料(含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及其他财务资料等相关评估资料；

4. 现场调查、核实资产与验证相关评估资料

(1) 听取四川超声管理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及所涉及的资产的历史和现状；

(2) 对四川超声提供的财务报表和填报的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账账、账物核实；

(3) 四川超声及有关人員对其提供的评估明细申报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以签字、盖章等方式确认；

(4) 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核实和勘察，对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评估对象权属证明、财务信息和其他资料进行必要的查验，并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进行核查和验证。

现将核实情况简要说明如下：

1) 货币资金

对于现金，核对了有关账册并采用监盘的方式进行现场盘点，并根据评估基准日至盘点日现金出库数、入库数，倒推出评估基准日实有金额，与评估基准日账面金额进行核对；对于银行存款，查阅了银行日记账、银行对账单、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长期未达账项和影响净资产的事项，并通过函证等方式进行核实。

2)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查阅票据备查簿，核对结算对象、票据种类、出票日、到期日、票面利率等情况；对截至评估现场日尚存的库存票据进行实地盘点；对期后已到期承兑和已背书转让的票据，检查相关原始凭证。

3) 存货的核实

首先，着重对存货内控制度进行了核查，了解存货的核算政策以及进、出库和保管制度，在核对被评估单位财务记录和统计报表的基础上，确认被评估单位内控制度是否严格、健全，存货的收、发和保管的单据、账簿记录是否完整、清晰，存货现状是否良好。其次，查阅被评估单位相关账簿记录和原始凭单，以确认存货的真实性及所有权归属；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存货清单进行盘点核实，现场了解存货的实物形态及品质现状；对无法进行盘点的存货，查阅有关账册、采购合同和订单，了解主要存货的入账依据，以验证、核实账面数量。

4) 设备类资产的核实

A. 对被评估单位所填的设备类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核查，对明细表填报中错填、漏填等不符合要求的部分，提请被评估单位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B. 根据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三种类型，对各项设备类资产进行了抽查盘点与勘查，结合公司设备的主要特点，会同相关管理人员，重点核实设备数量、出厂和启用时间，了解设备状态、性能，同时向设备管理和使用人员了解设备的使用维护、修理、性能稳定性以及产品的合格率等情况，并进行文字或图片的记录。

C. 根据设备类资产的构成特点及评估申报明细表的内容，查阅和收集会计账簿、购买合同和发票、车辆行驶证等相关资料，核对和分析账面价值或合同购价所包含的设备价款和各项费用构成情况。

5) 建(构)筑物类资产的核实

对四川超声填报的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核查，对建(构)筑物的实物状况、权益状况和区位状况进行了现场调查，并做详细记录。收集建(构)筑类资产权属证明及原始购建资料，调查了解当地建筑安装工程相关的规定及计费、造价信息等。

6) 其他无形资产的核实

其他无形资产为四川超声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 3 项发明专利和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对于自创的专利，查阅了专利证书，并通过相关管理机关网站查询专利年费缴

纳情况，核实权利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7) 其他资产及负债的核实

主要采用核对财务总账、各科目明细账，查阅会计凭证、合同、发函询证及查阅对账单等方式，结合与各部门访谈情况，核实真实性和准确性。

8) 经营情况调查

通过收集分析被评估单位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等方式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收集了解的主要内容如下：

- A. 历史年度权益资本的构成、变化情况，分析权益资本变化的原因；
- B. 历史年度各项业务和产品的构成，分析各业务对销售收入的贡献情况；
- C. 各项成本、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
- D. 历史年度利润情况，分析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
- E. 各项生产指标、财务指标，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
- F. 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
- G. 税收及其它优惠政策；
- H.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的内容及其资产状况。

(三) 评定估算

对从现场调查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整理，并通过公开市场信息，或通过专业数据提供方、政府机关、供应商、中介机构、互联网、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我公司数据库等渠道，开展市场调研和询价工作，根据本次评估对象、价值类型及所收集到的资料选择相适应的评估方法和估值模型，评定估算评估对象价值。

(四) 编写资产评估报告与内部审核

汇集资产评估工作底稿，对各分项说明进行汇总，得出总体评估结论并对评估增减值原因进行分析。汇总编写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说明及评估明细表；资产评估机构内部分级审核，并在不影响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和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沟通，听取意见。

(五) 提交报告

向委托人提交正式的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

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模拟市场进行评估。

2. 公开市场假设

(1) 有自愿的卖主和买主,地位是平等的;

(2) 买卖双方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交易行为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

(3) 待估资产可以在公开市场上自由转让;

(4) 不考虑特殊买家的额外出价或折价。

3. 宏观经济环境相对稳定假设

任何一项资产的价值与其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直接相关,在本次评估时假定社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宏观环境保持相对稳定,利率、汇率无重大变化,从而保证评估结论有一个合理的使用期。

4. 持续经营假设

假设四川超声的经营业务合法,在未来可以保持其持续经营状态,且其资产价值可以通过后续正常经营予以收回。

5. 假设纳入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原地原用途持续使用。

6. 不对相关资产的技术、结构和功能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并假设通过可见实体所观察到的状况,与其预期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

7.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二) 采用收益法的假设

1. 假设四川超声所属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3.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 假设四川超声可以保持持续经营状态,其各项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质在到

期后均可以顺利获取延期。

5. 假设四川超声可以保持高新技术企业且未来能持续享受所得税税率为15%税收优惠政策不发生变化。

6.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四川超声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7. 假设四川超声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8. 假设四川超声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9.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10. 假设四川超声所有与营运相关的现金流都将在相关的收入、成本、费用发生的同一年度内均匀产生。

11. 假设四川超声可以获取正常经营所需的资金。

12. 假设四川超声的资本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13. 假设四川超声保持现有生产规模，不考虑后续新增投入带来的生产能力。

14. 假设四川超声在未来年度能够维持现有租赁状态，持续租赁房屋及房屋所占用的土地。

15. 假设四川超声未来年度的收入与《四川超声关于行政处罚可能导致的经营业绩影响评估及未来5年经营计划》（以下简称：经营计划）中的收入数据保持一致不发生重大变化。同时根据经营计划，假设四川超声将于2023年8月之前完成保密资质的重新申请。

16. 假设四川超声未来年度均可无偿使用股东超声电子的CCTC商标。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资产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认定这些前提、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前提、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一）资产基础法

在本报告揭示的假设条件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为12,460.39

万元，具体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为 24,461.84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077.04 万元，评估增值 1,615.20 万元，增值率 6.60%；

负债账面价值为 13,616.6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616.6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10,845.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2,460.39 万元，评估增值 1,615.20 万元，增值率 14.89%。

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8,000.21	19,127.18	1,126.97	6.26
存货	6,005.50	7,132.46	1,126.97	18.77
非流动资产	6,461.63	6,949.86	488.23	7.56
固定资产	5,867.38	6,049.43	182.05	3.10
其中：建筑物类	763.53	1,063.43	299.90	39.28
设备类	5,039.70	4,986.00	-53.70	-1.07
固定资产清理	64.15		-64.15	-100.0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20.00	32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资产	502.89	502.8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36	77.55	-13.81	-1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4,461.84	26,077.04	1,615.20	6.60
流动负债	12,594.99	12,594.99		
非流动负债	1,021.66	1,021.66		
负债合计	13,616.65	13,616.65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10,845.19	12,460.39	1,615.20	14.89

(二) 收益法

在本报告揭示的假设条件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10,845.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2,840.00 万元，评估增值 1,994.81 万元，增值率为 18.39%。

(三) 评估结果分析

收益法评估结果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差异 379.61 万元，差异率为 3.05%。经分析两种评估方法的实施过程和参数选取均较为合理。

考虑到一般情况下，资产基础法仅能反映四川超声各项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

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四川超声的整体价值，并且采用资产基础法也无法涵盖诸如客户资源、人力资源、商誉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四川超声是一家专门从事印制电路板生产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各类高可靠质量要求或特殊工艺要求的印制板。四川超声自成立以来已经经营多年，其管理和技术团队、销售和采购渠道已基本稳定，其客户资源、技术、差异化竞争策略等软实力是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并且获利的重要部分。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获利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拥有的账面未记录的人力资源、客户关系和竞争策略等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的综合获利能力，能够充分反应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和服务的价值，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定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四）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确定的市场价值 12,840.00 万元(大写：壹亿贰仟捌佰肆拾万元整)作为四川超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增值 1,994.81 万元，增值率为 18.39%

评估结论仅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应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来确定，当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较小时，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根据四川省国家保密局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告知书》（川保函[2022]2 号），对四川超声作出撤销保密资格的行政处罚。按照《武器装备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办法》（国保发[2016]15 号），被撤销保密资格的行政处罚，1 年内不允许重新申报保密资格。四川超声在行政处罚期间不具备新增军品客户的资格。根据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出具的有关事项说明“四川超声涉密业务占比较小，军品收入大多来自非涉密印制板产品，行政处罚期间可继续供应非涉密印制板产品。且四川超声未来年度的收入与《四川超声关于行政处罚可能导致的经营业绩影响评估及未来 5 年经营计划》（以下简称：经营计划）中的收入数据保持一致”，本次评估以该经营计划作为其预测基础，如后期经营计划发生改变或与实际收入存在差异，将影响评估结论。

(二) 四川超声成立时, 股东超声电子以 CCTC 商标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入股, 根据四川超声章程第四章无形资产的使用约定, “除在公司成立起十五年内 (即截止到 2013 年 7 月 5 日) 拥有超声电子投入的无形资产的使用权外, 超过十五年后未经超声电子同意不再拥有该无形资产的无偿使用权。”截至评估基准日, 四川超声仍一直无偿使用该 CCTC 商标。股权转让后, 四川超声是否需支付对价或者不能再使用该 CCTC 商标, 需由转让方和被转让方商谈确定。据上, 本次评估以四川超声未来年度仍无偿使用该 CCTC 商标为前提, 未考虑该未定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三) 截至评估基准日, 纳入评估范围的 4 项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名 称	面 积(M ²)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建成年月	备注
经营(生产)用房	1,824.39	3,177,997.68	1,273,042.71	2000 年 01 月	
钻房	941.00	948,173.35	819,514.27	2016 年 12 月	
层压车间	1,830.00	5,697,218.23	5,542,709.71	2020 年 12 月	
绿油房	972.00			2011 年 12 月	账外资产
合 计	5,567.39	9,823,389.26	7,635,266.69		

四川超声已提供了建筑物的原始建造资料, 本次评估对上述房屋建筑物的建筑面积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按施工图纸结合现场测量确定, 评估时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但未经专业测绘机构测绘。

截至评估基准日, 上述房屋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人为母公司艺精集团, 根据艺精集团与四川超声签订的《土地租用协议》以及共同出具的《关于明确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建(构)筑物权属关系的情况说明》, 土地租赁期内(租赁期为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四川超声公司可正常使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艺精集团承诺五年内不会收回土地使用权, 若五年后没有其它规划用途, 同等条件下优先租赁给四川超声; 自艺精集团和超声电子双方合资以来, 约定四川超声在艺精集团租赁土地上修建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在租赁期满或自行搬迁时, 应由四川超声拆除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或无偿转让给艺精集团, 同时约定若土地租用协议到期后双方不再续约的, 该租用土地上修建的所有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由四川超声负责拆除并恢复土地原貌, 若四川超声不拆

除，由艺精集团负责拆除，拆除的费用由四川超声承担。

本次评估未考虑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同时未考虑如期后四川超声无法持续租赁上述土地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资料，截至评估基准日，部分原材料因超期无法使用、失效而待报废或无订单需求待处理，且无回收价值，其账面价值 2,216,844.49 元；本次评估考虑了该部分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价值，若期后上述部分订单状况发生变化，将影响评估结论。

（五）截至评估基准日，库存商品存在尾数单 168,942.00 片，账面价值 1,705,869.11 元；尾数单系四川超声为保证产品合格率，生产数量大于客户订单的库存部分。尾数单产成品销售实现的前提为客户后续对该类产品存在订单需求，如无订单需求，则无法实现收入。本次评估按账面值列示，未考虑期后销售或积压对其价值的影响。

（六）截至评估基准日，发出商品中：（1）因问题产品以及无法开票确认收入的订单数量为 850,832.00 片，合计金额 1,154,798.93 元，四川超声预计该部分发出商品已无法收回，本次评估考虑了该部分减值带来的所得税抵减价值；（2）存在尚在跟进中的问题订单，账面数量 125,328.00 片，合计金额 769,181.76 元，该部分未来能否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按其账面值列示，未考虑期后无法收回对其价值的影响。

（七）根据四川超声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情况说明，闲置淘汰设备共 7 台（套），账面原值 1,211,820.51 元，净值 238,272.17 元。该批设备仅能作废品处理。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2	刨边、倒角机		2	2000 年 1 月	44,000.00	2,200.00
63	绿油前磨板生产线	JL-2010GM-I	1	2003 年 8 月	155,000.00	7,750.00
115	数控钻床	WKD9-A6	1	2009 年 11 月	594,017.09	106,319.95
133	数控铣床	WKR94	1	2010 年 3 月	329,059.83	66,399.03
316	50 格履叶式放板机	ZWF-FL50	1	2014 年 8 月	25,641.03	12,883.35
409	手动电镍金生产线		1	2017 年 1 月	64,102.56	42,719.84
合计			7		1,211,820.51	238,272.17

（八）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下述专利尚在申请审查中，未取得相

关证书，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授权日期	证书号	权利人
1	一种线路板电镀工艺用可调框架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24日	2022年4月12日	证书号第16268113号	四川超声
2	一种线路板周侧表面打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2日	2022年4月19日	证书号第16301914号	四川超声
3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涂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证书号第16272899号	四川超声
4	一种线路板制备用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证书号第16272898号	四川超声

上述专利于期后取得相关权利证书，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值的影响。

(九)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了以下审计报告，具体如下：

机构名称	报告名称	报告编号	出具日期	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XYZH/2020GZ A30022号	2020年3月31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XYZH/2021GZ AA30069号	2021年4月19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国富专审字[2022]51020002号	2022年6月30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上述审计报告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重要评估依据之一，如上述报告失真将会影响评估结论。

(十) 本次资产基础法评估时未考虑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减值可能涉及的所得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一)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本次评估结论是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股权比例的乘积。特提请报告使用者在引用本评估报告结论作为交易参考时，需在本评估结论基础上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或缺少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的影响。

(十二)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上述事项对评估结论和本次经济行为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受以下限制：

（一）根据现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国有资产评估报告需要经核准或备案后，与核准文件或备案表一起使用。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认真阅读和正确理解本报告的各组成部分（包括声明、摘要、正文和附件、资产评估说明等），单独或部分使用均无法全面、合理反映评估结论；并应特别关注本报告的价值类型、依据、假设、特别事项说明及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承诺函的相关提示。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资产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用于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未征本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五）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六）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2 年 7 月 6 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六日